

全省学前教育人才紧缺 双选会幼儿园争相“抢人”

1人选4岗 幼师毕业生吃香

本报讯(记者 王红 实习生 王丽璇)昨日,郑州幼师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园内门庭若市,在学校一年一度的毕业生双向选择洽谈会上,对于即将走出校门的517名2013届幼师毕业生来说,能不能找到工作已不是问题,问题是去哪儿工作。因为一个毕业生,平均有4个岗位可供他们选择。随着近年来全省大力发展学前教育,截至去年年底,全省已有幼儿园10304所,在园幼儿282.21万人。在学前教育大发展的背后,也带来了师资需求的大幅增加。郑州幼师2013届毕业生共有517名,

仅昨日前来招聘的省内幼儿园就有200多家,提供岗位2000多个,毕业生供求比例在1:4以上。招聘单位中不但有省实验幼儿园、市实验幼儿园等知名公办幼儿园,也不乏各地一些颇具实力的民办幼儿园。招聘会上,一位从事多年幼教工作的招聘负责人表示:“如今家长们选择幼儿园时越来越重视老师的职业素养,所以我们特别需要受过系统专业训练的幼师毕业生。”为吸引人才,无论是公办幼儿园还是民办幼儿园,都使出浑身解数“抢人”,

有的公办幼儿园承诺一经录用即享入编教师同等待遇,民办幼儿园则利用薪酬待遇高、免费培训等优势吸引毕业生。在每年的招聘会上,男幼师是众多用人单位“争抢”的目标,今年也不例外,当日参加双选会的11名男毕业生几乎瞬间就被预订一空。据了解,目前幼儿园女幼师过多,男女幼师比例严重不协调,导致不少男孩子缺乏男性的坚强和勇敢,这些都是男幼师吃香的原因。据郑州幼师就业办负责人介绍,由于学前教育专业毕业生紧缺,双选会开场不

到两个小时,参加招聘会的517名毕业生就被争抢一空,签约率达100%。很多没能如愿签约的用人单位,就与学校预订了下一年度的用人计划。按照我省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到2013年,全省幼儿专任教师中具有专科学历的比例达70%以上,仅明年一年,全省就计划新建、改扩建幼儿园2600所。这意味着各地幼师需求量将进一步增大,幼师师范类学生的就业形势应该会更好,幼师教师的供需矛盾将在一个阶段内存在。

产业转移对接落实 可签约项目997个

本报讯(记者 张乔普 实习生 李玲)昨日,省政府召开2012中国(郑州)产业转移系列对接活动第二次新闻发布会,通报最新筹备情况。截至9月19日,对接活动已落实可签约项目997个,总金额4844.5亿元,其中10亿元以上项目138个,50亿元以上项目5个。本届对接活动定于9月24日~26日在郑州举行。届时,中国石化联合会等18个国家级行业协会,将安排会长或副会长率团参加活动,组织行业龙头企业到会对接。中科院、中国工程院及多所重点高校有关负责人,与我省主导产业专业相关的院士等将莅郑参加活动。华电集团等50余家中央企业相关负责人将到会,中国建筑集团等7家央企将与我省签订合作协议;韩国电力原子力燃料公司等世界知名企业有关负责人将来豫参加对接活动。预计参会客商总人数将超过5000人,规模、层次较往届明显提高。副市长马健在会上介绍了我市相关筹备工作情况。

消防安全专项行动 每周至少夜查两次

本报讯(记者 王娟)19日,在收听收看全省消防安保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后,我市立即召开会议,部署相关工作。副市长张学军出席会议。按照要求,全市要对商场市场、公共娱乐场所、消防重点区域、易燃易爆、高层地下建筑和寄宿制学校、幼儿园等重点场所、关键部位,开展“守土平安”消防安全专项行动,全力围剿火灾隐患;各级各部门在专项行动中每周至少开展两次大规模夜间清查整治行动,对发现的火灾隐患和消防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罚,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对因失职渎职、徇私舞弊影响消防安全形势稳定的,一律从严追究直接责任人及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的责任。当晚,张学军一行还到郑东新区大商千盛广场等场所实地检查消防安全。

科学饮食正确刷牙 专家讲解护牙方法

本报讯(记者 汪辉 通讯员 李庆芳)昨日是全国“爱牙日”,市卫生局组织全市医疗机构在升龙国际广场开展大型宣传活动。专家提醒,爱护牙齿要科学饮食、正确刷牙。活动现场,各医疗机构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口腔健康讲座、咨询活动,为居民讲解示范怎样有效刷牙以及维护牙周健康。专家提醒,经常食用甜食、碳酸饮料及单方向咀嚼等不良的饮食习惯会导致口腔疾病,拥有健康的牙齿,要做到科学饮食、正确刷牙。牙刷可选用软毛的小头牙刷,配合含氟牙膏,采用竖刷的方式,对牙龈边缘和牙缝处的牙面进行重点清洁,每次刷牙时间至少2分钟。牙齿掉落落后应及时修复,以免影响咀嚼功能。



连日来,惠济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对辖区主干道开展大规模清障活动,将沿线单位私设的水泥爬坡、铁架子爬坡全部拆除,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本报记者 李利强 摄

慈善日开展多项救助活动

本报讯(记者 李娜)9月~10月,我市将开展10项大型慈善活动。昨日,市政府办公厅转发了市慈善总会出台的《关于开展2012郑州慈善日系列活动意见》。“郑州慈善日”活动期间,郑州慈善总会将针对家庭困难学生、残疾人等弱势群体和家庭突发变故、重大疾病等原因造成困难的人员开展系列救助活动。9月~10月,将开展10项大型活动,包括:放福烛光爱心基金启动仪式,慈善志愿者义诊,进养老机构和社会福利机构服务活动,各慈善分会慈善救助基金(冠名基金)成立及救助活动,3000万元捐资建校活动等。

10家医院周六社区义诊

本报讯(记者 李娜)22日,我市将举行慈善义诊进社区活动,10家医院开展义诊活动。义诊时间为22日9:00~11:30,具体安排分别为:市二院,长江路亚星社区;市三院,城东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郑州市人民医院,同乐路10号院;市八院,长江路亚星社区;第一按摩医院,紫荆城广场;第二按摩医院,郑州日报社区;郑州骨科医院,桃源路煤炭干部管理学院家属院;黄河医院,顺一社区;郑州商都妇产医院,科技市场数码港;河南省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五一公园。

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禁止摩托车、电瓶观光车、三轮汽车、低速货车、拖拉机、畜力车、人力架子车在市区限定区域内行驶的通告

郑政通〔2012〕38号

为了有效解决我市城区内摩托车、电瓶观光车、三轮汽车、低速货车、拖拉机、畜力车、人力架子车违法上道路行驶和非法营运、占道经营问题,为人民群众创造安全、畅通、有序的城市道路交通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无照经营查处取缔办法》(国务院令第三70号)、《河南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郑州市城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条例》、《郑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市人民政府决定,禁止摩托车、电瓶观光车、三轮汽车、低速货车、拖拉机、畜力车、人力架子车在市区限定区域内行驶,取缔摩托车、电瓶观光车等车辆在市区限定区域内非法营运、占道经营。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一、本通告所称摩托车包括内燃机、电力及其他动力装置驱动的两轮摩托车、三轮摩托车;三轮汽车是指最高设计车速小于等于50公里/小时,具有三个车轮的

货车;低速货车是最高设计车速小于70公里/小时,具有四个车轮的货车。非法营运摩托车、电瓶观光车等车辆是指不具有公安、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车辆号牌、行驶证或营运证的各种用于客运、货运的摩托车、电瓶观光车等车辆。二、限定禁行区域:中州大道以西、西三环以东、南三环以北、北三环以南的区域(以上均含本路);惠济区、郑东新区、郑州高新区、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郑州航空港区)的限定禁行区域,由惠济区、各管委会参照此通告根据实际情况依法确定。三、凡违反本通告在市区限定区域内行驶的摩托车(依法执行公务的除外)、电瓶观光车、三轮汽车、低速货车、拖拉机、畜力车、人力架子车,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河南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郑州市城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予以查处;对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证驾驶上述车辆的(不含畜力车、人力架子车),予以罚款可以并处行政拘留;对其他交通违法行为的,依法从宽处罚;对拼装、报废摩托车、电瓶观光车、三轮汽车、低速货车、拖拉机上路行驶的,予以罚款,收缴车辆,强制报废。对从事非法客运、货运的,依法由道路运输管理机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的相关规定予以查处,责令停止经营,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对占道经营的,由城管部门依据《郑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从宽处罚。需移交工商部门处理的,由工商部门根据国务院《无照经营查处取缔办法》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对于存在法定情形的,由工商部门依法没收从事无照经营的工具、设备等财物。四、禁止任何单位或个人拼装、改装摩托车以及为摩托车加装机械动力装置、顶篷。违反规定的,由质量

监督、工商行政管理等部门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予以查处。五、拒绝、阻挠国家工作人员依法执行公务或者扰乱社会公共秩序的,由公安机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相关规定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六、摩托车、电瓶观光车、三轮汽车、低速货车、拖拉机、畜力车、人力架子车违法上道路行驶和非法营运、占道经营的行为,严重扰乱我市正常的道路交通秩序,危害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依据本通告精神,周密组织,依法有序推进各项工作,为全市人民创造安全、畅通、整洁、有序的生活环境。七、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特此通告。2012年9月17日

郑州市城区违法行驶车辆治理规范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人答记者问

为进一步规范城区交通秩序,确保道路通行安全,市政府发布《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禁止摩托车电瓶观光车三轮汽车低速货车拖拉机畜力车人力架子车在市区限定区域内行驶的通告》,对城区违法行驶车辆进行集中治理规范。记者就有关问题采访了市城区违法行驶车辆治理规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人。问:为什么要对城区违法行驶车辆集中进行治理规范?法律依据是什么?答:随着我市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郑州市市区人口已达428万,机动车保有量突破100万辆。人流、车流的快速增加,给城市交通管理安全带来很大压力。特别是一个时期以来,摩托车、电瓶观光车、三轮汽车、低速货车以及水泥罐车、渣土车等工程车辆违法违章、非法营运现象日益突出,由此引发的安全事故频发,群众反映十分强烈。为此,市委、市政府决定集中力量对城区违法行驶车辆进行集中治理规范。这是畅通郑州、平安郑州、文明郑州建设的重要措施,是事关全市每个市民、每个家庭幸福平安的重要举措。开展城区违法行驶车辆治理规范工作的主要法律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无照

经营查处取缔办法》(国务院令第三70号)、《河南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郑州市城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条例》、《郑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问:市政府发布了《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禁止摩托车电瓶观光车三轮汽车低速货车拖拉机畜力车人力架子车在市区限定区域内行驶的通告》,《通告》中所提到的七类车如何界定?电动自行车在限行范围吗?答:《通告》中所指的摩托车是指包括内燃机、电力及其他动力装置驱动的两轮摩托车、三轮摩托车;“三轮汽车”是指原三轮农用运输车,最高设计车速小于等于50公里/小时,具有三个车轮的货车;“低速货车”是指原四轮农用运输车,最高设计车速小于70公里/小时,具有四个车轮的货车。《通告》限行的车辆不包括电动自行车。问:对城区违法行驶车辆治理规范的措施主要有哪些?对违法行驶的公务车、公交车以及水泥罐车、渣土车等工程车辆如何治理?答:这次治理规范工作采取的主要措施:一是对非法营运的坚决取缔;二是对《通告》中提到的七类车辆在规定区域内禁行;三是对行人及自行车和各种机动车辆进行规

范管理。当然,在具体办法上要依法办事、区别对待、有堵有疏。比如,考虑到残疾人这一特殊群体,对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的治理,要制定专门方案,分步实施。第一步主要是解决违规违章行驶问题。这次治理规范不仅局限于《通告》中所提到的七类车辆,所有违法行驶的车辆都在治理规范之列。比如,对公务车的专项治理,从去年9月份就已经开始;对水泥罐车、渣土车的专项治理也已经全面展开;对公交车的治理已经列入郑州市提升管理办公室的重要工作。在这次集中治理规范活动中要进一步加大对这些车辆的治理力度。问:什么是非法营运?如何界定非法营运?答:非法营运是指不具有公安、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车辆号牌、行驶证或营运证的各种用于客运、货运的各类车辆。联合执法队将采取集中与分散、路查与暗访、设立群众举报热线与媒体联动等多种方式和手段,对城区内非法营运的车辆严查,严格依照法律规定的条件逐一认定,确保对各种车辆的运行状态和性质客观公正。问:这次治理规范活动有何特点?答:一是坚持群众路线,广泛征求意见。活动前期做

了大量的群众工作,搞了20余次问卷调查,多次召开了不同层次的座谈会,在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建议的基础上,各区和管委会充分发挥社区网格化管理的作用,开展了大规模的调查摸底工作,掌握了第一手的数据,为治理工作的展开奠定了基础。二是严格依法办事,部门联合执法。在制定方案、起草《通告》等各个环节,聘请了政策研究员、法律法学专家等,从违法内容、治理程序、处理措施、帮扶保障等方面逐条把关,依法审定。每个区和管委会成立了3个以上的联合执法队,执法队的成员由交警、交运委、城管、残联、工商、质检等部门组成,研究确定了联合执法内容、工作流程、处罚标准以及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编制了“联合执法手册”,并对执法人员进行了培训,给每一个执法队员发放“联合执法手册”。三是注重长效机制建设。着眼从建立长效机制上入手,把对交通违法的治理由市面向下延伸,把治理交通违法的行为作为各个区、各个街道、各个网格的日常任务,重心下移,把治理交通违法的责任,分解到各个区、各个街道、各个网格,把这项工作作为基层单位的日常工作,和经济工作、稳定工作等其他重点工作一同部署、一同实施,列入绩效考核,形成治理交通违法、维护交通安全人人参与、人人有责的常态工作格局。